

111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1次會議
會議追蹤事項

項次	追蹤事項	辦理機關	辦理情形	幕僚建議
1	請觀光局將國際資料標準納入規劃內涵，並評估改採 JSON 格式進行標準資料流通之可行性。	觀光局	觀光局於112年5月底前，將依觀光資料標準 V2.0規範內容，發布對應資料集之 XML 及 JSON 檔供資料流通應用。	請觀光局依時程發布供應資料，原則解列，由觀光局自行列管。
2	請各單依據數位發展部提供之高應用價值資料相關指引，於111年11月14日前主動提出合宜之子類別及資料集之建議，提報本部「高應用價值資料集清冊」並協助整體討論。	本部各單位及各部屬機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氣象局: 已於111年11月25日函復鈞部「高應用價值資料集清冊」。 ● 高公局: 提報「高速公路發布路段即時路況資料」資料集，並參與111年11月22日鈞部召開之「高應用價值資料-交通運輸主題」推動研商會議。 ● 公路總局: 有關「高應用價值資料集清冊」已於111年11月18日以路資規字第1110140888號函回復鈞部。 ● 港務公司: 已配合提出並參與「高應用價值資料-交通運輸主題」推動研商會議。 	各單位均已提出，建議解列，並請各單位後續須持續注意資料品質。

111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1次會議
會議追蹤事項

項次	追蹤事項	辦理機關	辦理情形	幕僚建議
	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桃園機場:有關高應用價值資料清冊，前依數位發展部建議清單所列「機場即時航班資料」係透過 TDX 平臺供應，與 TDX 平臺列為辦理單位，擬持續配合推動。 ● 鐵道局:高應用價值資料集為「高鐵時刻表」(利用 TDX 的資料) ● 臺鐵局「臺鐵列車即時位置動態資料」、「臺鐵每日時刻表」資料集收錄於高應用價值資料「公共運輸」子類別。 ● 運研所:已提報高應用價值資料集清冊。 	
3	請各單位於112年4月前提供本部「高應用價值資料集清冊」之預計開放時程。	本部各單位及各部屬機關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氣象局:已於111年11月25日函復鈞部「高應用價值資料集清冊」之預計開放時程。 ● 高公局:提報「高速公路發布路段即時路況資料」(辦理單位：TDX 及高公局)，鈞部與數位發展部持續協調 API 上架工作。 	請各單位依時程上架，原則解列，並由各單位各自列管資料上架時程。

111年度交通部政府資料開放諮詢小組第1次會議
會議追蹤事項

項次	追蹤事項	辦理機關	辦理情形	幕僚建議
		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公路總局:業管之「全國電動公車運營路線號及運行車輛數與廠牌資料」預計112年6月30日開放。 ● 鐵道局:高鐵時刻表已列入高應用價值清單(已開放) ● 臺鐵局:「臺鐵列車即時位置動態資料」、「臺鐵每日時刻表」資料集目前皆已開放，由交通部運輸資料流通服務平臺(TDX)提供 API 使用。 ● 運研所:提報資料集皆已開放。 	